

县人社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anggu.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

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本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联系（机构名称：阳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电话：0635-6173021；联系地址：阳谷县谷山北路；邮政编码：252300；电子邮箱：ygxrs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阳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信息公开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积极深化政务公开、加强网站管理、回应社会关切，以公开促落实、强规范、补短板、优服务，为阳谷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

力支撑。

(一) 主动公开

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积极主动运用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传播人社声音、讲好惠民政策。通过网站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106 条,内容涉及机构职能、政策文件、规划计划、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等。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50 条,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和实效性进一步提升。

(二) 依申请公开

严格规范公开申请工作。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完善公开申请受理、处理、答复等各流程,明确现场申请、信函、传真及网上申请四种依申请公开渠道畅通,设置依申请公开专栏,公众可在线提交公开申请、在线查询办理流程和答复结果。2022 年,阳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其中网络申请 0 件、信函等方式申请 3 件,受理 3 件,当年办结 3 件,结转下年度办理 0 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

健全完善政务公开机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切实把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建设好、利用好、管理好。明确公开内容、更新时限、责任科室,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发布审

核、保密审查制度,规范信息发布工作流程。明确主动公开范围、公开形式和时限,规范依申请公开方式、注意事项、答复时限,明确不予公开范围。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以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为契机,以平台建设为抓手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把关,全力做好政务网站内容保障,狠抓网站错敏字等信息安全运行,确保政务信息发布的及时、有效、权威。

(五) 监督保障

强化政务公开监督保障。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了年度工作目标,严格信息公开审查制度,在本年度所发布的信息中未发现影响或者可能影响社会稳定、扰乱社会管理秩序的虚假或者不完整的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信息公开的业务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公开内容需进一步规范。

(二) 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思想认识和工作技能。全面改进和完善信息收集、整理和发布的运行体系，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二是提高创新意识，拓展公开渠道，进一步规范、细化信息公开工作自查改进机制，保证信息及时更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阳谷县人社局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阳谷县人社局严格对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强化整改落实、压实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有力有序。

（三）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阳谷县人社局承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10 件（建议 4 件、提案 6 件），办理情况已在政务公开专栏公示。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在进一步丰富政务网站、公众号等新媒体内容发布，努力建设面向公众、方便获取、形式多样的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和信息系统，扩展公开渠道，为群众就近及时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

（五）年度报告统计数据需要说明事项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阳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阳谷县谷山北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电话：0635-6173021）。